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2 年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四、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 五、部门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 六、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七、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八、部门绩效目标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民政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 宣传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并负责实施和监督检查。
3. 拟订全区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农村五保、临时救助、教育资助、低收入认定、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外省回陕和市属企业六十年代精简退休职工生活救济工作。
4. 指导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 负责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养老服务产业发展。
6. 负责全区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部门及其分支（代表）机构、异地商会的登记管理工

作；指导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人才队伍建设。

7. 负责全区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8. 指导全区社会慈善、社会捐赠、群众互助等社会扶助工作，促进慈善事业发展。
9. 负责全区婚姻登记管理和婚介所管理工作。
10. 负责全区殡葬管理、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儿童收养工作。
11. 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及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监督检查。
12. 负责全区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
13.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 有关职责分工。
 - (1)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定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全区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 与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的有关职责划分。区民政局会同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组织编制辖区行政区划图。

(二) 机构设置

1. 办公室。负责机关行政事务，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文电、机要、档案、保密、信访、计划生育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后勤服务工作；负责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劳动工资、培训等工作；负责机关党组织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及工、青、妇工作；负责机关退休干部的服务和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目标责任制综合考核工作及其他日常工作。

2. 社会救助科。负责城乡低保、临时救助、教育资助、农村五保供养、低收入认定、外省回陕和市属企业六十年代精简退职工生活救济、城乡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3. 社会事务科。负责养老服务，社会慈善，社会捐赠，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儿童收养，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部门、异地商会的登记管理，社会福利机构登记管理，殡葬管理，区划勘界，地名管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的发放，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的落实，孤儿的认定和生活补贴的发放，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政策

的落实，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和农村幸福院建设，社会福利事业管理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等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监督检查。指导福利彩票管理工作，管理监督福利彩票代销行为。

4. 基层政权科。负责农村基层政权建设，指导村委会换届选举、村务公开、村民自治及农村社区建设工作。

5. 社区建设科。负责城市基层组织建设、社区服务、社区建设、社区服务站建设工作，指导社区换届、居民自治、居务公开及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6. 婚姻登记处。负责办理结婚登记、离婚登记，补发婚姻登记证，出具涉外领域（无）婚姻登记记录证明，婚介所管理，撤销受胁迫的婚姻，宣传婚姻法律法规、倡导文明婚俗工作。

二、2022年部门工作任务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我国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做好全年各项工作意义重大。区民政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历届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

陕考察重要讲话要求，根据省、市年度重点工作安排，对标民政工作要求，切实兜好基本民生底线，加快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持续提升基本社会服务水平，以关键环节、重点工作突破带动民政事业全面发展。

（一）聚焦兜住兜牢民生底线，提升社会救助服务效能

1. 加强多维度社会救助。进一步完善临时救助政策，利用好5个层次4大类型社会救助制度体系，落实好“分类施保”“渐退帮扶”“单人保”、刚性支出扣减等政策，扎实推进“救急难”工作，持续提高社会救助的可及性和时效性。健全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2. 全面推行社区应急响应“一网联动”。规范急难问题快速响应服务队，开展服务队员专业服务能力培训、优秀案例、先进典型学习评比活动；健全主动发现机制、应急响应机制、监督长效机制，提升社会救助效能。
3. 完善“物质+服务”救助模式。鼓励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继续探索“六雁”救助模式、落实社会救助多维诊疗“四模式”，为困难群众、困境儿童提供照料护理、关心关爱、社会融入、能力提升、心理疏导、资源链接等服务，编密织牢民生保障网。
4. 完善社会救助监督检查长效机制。持续开展社会救助领域专项治理工作，做好救助补

助资金专项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确保审计问题逐个销号。推广社会救助向社区下沉，宣传社会救助政策、资源和途径，做好救助发放工作；加强非物质救助。建立完善社会救助监督检查激励约束机制，开展基础工作规范提升专项行动。

（二）聚焦老有所养，打造养老服务新格局

5. 新建区级公办养老院。依托市安居集团，在杜城街道西部大道以南、樱花二路以北、茅坡路以东地块，建设1家2.25万m²、500张床位的集全托照料、医疗护理、康复保健为一体的公办示范性养老院。

6.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全面完成，新建大雁塔、杜城、漳浒寨3家街道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社区养老服务站全部建成运营，完成新建16个、提升改造20个；全面实现公建民营，社会力量运营率达100%。选取试点街道、社区开展服务，建立社区样板，打造医养结合服务点、创新型居家养老服务站、社区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加油站、助老便民驿站、为老志愿服务项目等。

7. 综合提高养老服务供给水平。全面落实购买为老服务，社区专项经费50%用于养老，各社区为老服务经费不低于6万元。按照“一社区多站点”要求，推进社区老年人助餐点建设，自主开办餐厅或集中供餐点配送。完成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发挥养老机构资源整合和服

务社区辐射能力。完成困难老人家庭适老化改造，确保应改尽改。加强养老服务机构综合监管，建立消防安全、食品安全及卫生防疫安全等综合监管制度，定期巡查、重点抽查，防范化解民政领域重大风险。

8. 加强养老服务发展指导中心建设。提升对外宣传效果，增加账号关注人数至 2000 人；邀约省市区级官方媒体发稿；筹划分成宣传联盟。完善智慧养老服务建设，细化平台模块建设，规范录入流程，实现区、街、社区三级数据共享，推进智慧养老建设。加强老年大学教学管理，扩大招生规模，春季达 900 人、秋季达 1200 人；建立老年人才库和师资共享库。强化市场化运营，开展 6 次主题活动；组织产品发布展销会和社区活动强化老年产品销售；推出四季度特色体验餐、定制餐、自助餐。

9. 增加养老服务力量。规范培训已初建的社区志愿服务队 70 支，完成剩余 4 个街道共 90 支服务队建设，培养发展志愿者 400 名；开展 8 次交流会、3 次分享会、4 次培训和 1 次成果展；落实资金账户和系统使用流程，完成一轮“登记-服务-兑换”闭环操作。开展 12 期养老护理员培训、大赛及就业见习活动；打造雁塔养老专家库，储备专家 50 人。

（三）聚焦基层治理现代化，强化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0. 加强社区规范化建设。重塑社区规模结构，完成 40 个以上新社区拆分组建及选址工

作，由区财政给予办公用房建设补助资金，提升社区精准化、精细化服务供给能力。开展社区减负增效专项行动，严格社区准入工作事项目录清单；落实“权随责走、费随事转”。加强社区居委会对物业服务企业指导和监督。健全社区日常管理制度，落实居民自治、民主协商、群团带动、社会参与机制。

11. 综合提升社区服务能力。增强社区干部队伍能力，制定完善社区工作者考核管理办法。加强教育培训，组织观摩学习、研讨交流。吸收辖区社区民警、社工、社区志愿者、网格员等担任社区职务，增强社区工作力量。建设小区工作站，打造“社区一小区一楼栋一单元一户长”五级网格管理体系。

12. 打造雁塔社区服务品牌。夯实组织基础、完善规章制度、搭建有效平台，全面健全完善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治理机制体制。培育孵化引进专业化社会组织，推广政府购买服务，加快社区服务产业化步伐，吸引培育一批社区服务机构，推进实施社区、社工、社会组织、社区志愿者、社会公益慈善资源“五社联动”。

（四）聚焦提质增效，不断提高民政专项事务服务和行政管理水平

13. 进一步发展社会组织。指导区级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志愿者服务站和全市街道级社工试点大雁塔社工站工作，与合作院校为高校学生提供实习、实训平台。加强社会组织党

的建设，提高社会组织中党的活动、工作及影响力。鼓励吸引社会组织落户雁塔，引入培育12家社会组织机构，规范培训社区志愿者服务队4次，落地社区项目8个。完善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组织开展年检工作，深化社会组织信用体系建设。

14. 创新引领婚姻服务。持续发挥全省婚俗改革试点作用，加强婚姻登记机关标准化建设，设置婚姻家庭辅导室，多种形式开展婚姻家庭文化活动，不断倡导婚丧嫁娶移风易俗新风尚，持续推进新时代婚姻家庭和婚俗改革。持续做好婚姻登记“跨省通办”“全市通办”工作，提升婚姻登记信息化水平。

15. 深化开展殡葬改革。做好“终老一件事一次办”试点区工作，落实《西安市雁塔区推进居民“终老一件事一次办”实施细则（试行）》内容，推广各社区（村）“终老一件事”线下代办窗口，让群众“最多跑一次”。宣传惠民殡葬和节地生态葬有关政策，推行绿色殡葬，为群众申请相应补贴；开展春节、清明节和寒衣节等重大节日文明祭扫工作宣传，倡导无烟祭扫、鲜花祭扫新风尚。

16. 加强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政策宣讲活动。加强儿童福利，强化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精准化保障，落实补贴发放。鼓励引导社会组织、社会服务机构参与各类困境儿童关爱服务。持续开展节日期间留守儿童和

困境儿童关爱活动。

17. 扎实开展流浪乞讨救助工作。健全协作机制，强化部门联动，与公安、城管、街道、社区建设流浪乞讨人员部门协调联动和快速响应机制。创新救助政策宣传，加强动员引导，强化线索发现；加强安保人员、社区志愿者、社会组织等参与救助，扩大救助信息覆盖面。对陷入困境、居无定所及发生临时生存困难人员早发现、早救助，避免因冻饿疾病等原因发生意外情况。

18. 推进地区划地名管理工作。加强行政区划管理，坚持党对行政区划工作的领导，严肃行政区划工作纪律。规范地名管理，宣传贯彻新修订的《地名管理条例》，规范地名命名更名管理，加强地名规范使用，强化监督检查。推进平安边界建设，协同调处行政区域界限争议。开展国家地名信息库数据质量提升行动，常态化更新区划地名界限信息。

19. 持续完善残疾人福利。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提升“两项补贴”信息系统操作监管水平，推动“全程网办”。加强数据比对复核，建立补贴调整与退出动态管理机制。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申报，推进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

20. 促进慈善社工事业发展。持续开展慈善示范社区（村）创建工作。加强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规范化运营，完善管理制度。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五社联动”示范项目。持续推动志愿者信息系统注册登记，鼓励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志愿服务活动。

21. 激发福彩高质量发展活力。加强风险研判，完善福彩规范管理制度，推动销售场所优化结构和布局，促进良性竞争；把“稳就业、保市场”摆在重中之重，开展福彩进商场试点工作，申请资金帮扶和销售激励项目，提升福彩品牌影响力；创新培训模式，线上线下双渠道开展培训，提升福彩发展应变能力；恪守“扶老、助残、救孤、济困”发行宗旨，创新开展为老服务系列活动。

（五）聚焦责任担当，夯实民政事业发展基础

22. 深学笃用新思想新理论。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重要讲话精神及对民政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积极宣传引导，兴起学习热潮，深刻把握核心要义和精神实质，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进新时代民政事业改革发展的实际成效。

23. 坚持不懈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始终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全面领导。持续开展党建、纪检工作提升，推进基层党组织高质量发展，推

进党建和业务工作融合发展。持续加强日常监督检查，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加大干部教育力度，培养政治过硬、能力突出的高素质干部。

24. 推动民政法制化建设。落实新时代民政法治建设意见和民政系统普法规划任务；落实重大执法决定行政执法监督，加强民政综合执法工作。

25. 加大机关建设力度。加强公文运转、机要保密、政务公开、信访和值班工作。持续推进民政领域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完善民政统计、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内审监督、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工作机制。加大民政工作宣传和政策解读，深入开展民政领域先进典型学习。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推进督察工作方法创新。

26. 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健全平急转换指挥机制，修订和完善民政服务机构防控应急预案，夯实基层防控力量，做好培训演练、物资储备。建立各类民政机构人口台账，保证基本情况“一口清”。完善民政防疫信息系统，加快实现融合打通，全面提升基层疫情防控能力和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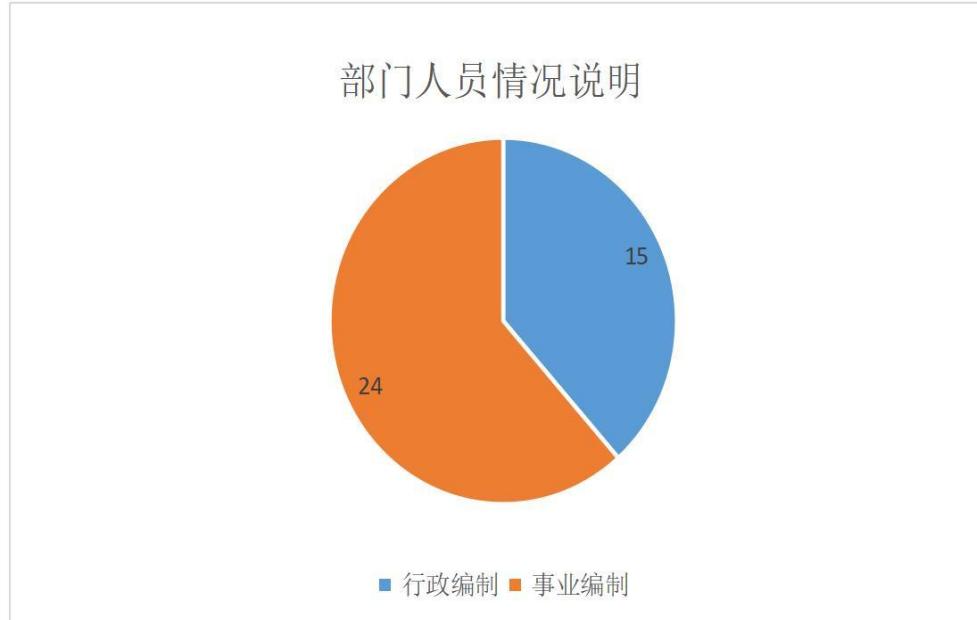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部门构成

从预算部门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民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部门共有 2 个，包括：

序号	部门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本级（机关）： 行政部门	无变动
2	雁塔区社区服务中心：全额事业单位	无变动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 人、事业编制 24 人；实有人员 46 人，其中行政 15 人、事业 31 人。部门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8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本部门预算收入为1643.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43.89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2022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172.08万元，主要原因是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目支出减少；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1643.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43.89万元，政府性基金支

出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 172.08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目建设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为 1643.89 万元，比 2021 年的 1815.97 万元减少 172.08 万元。主要是因为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目建设支出减少。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总支出为 1643.89 万元，比 2021 年的 1815.97 万元减少 172.08 万元，主要是因为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目建设支出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总体收支为 1643.89 万元，比 2021 年的 1815.97 万元减少 172.08 万元。主要是因为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目建设支出减少。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43.89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80201）493.3 万元，较上年增加 8.5 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及日常公用经费调整；

(2) 事业运行(2080208) 308.66万元,较上年减少15.89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及日常公用经费调整;

(3)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2080208) 104.4万元,较上年增加11.4万元,原因是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目部分支出由各街道承担;

(4)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2080299) 115.4万元,较上年减少72.22万元,原因是新增村(社区)换届及社区人员招录相关工作;

(5)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费(2080599) 16万元,较上年减少9万元,原因是部分人员死亡减员;

(6) 儿童福利(2081001) 43万元,与上年持平;

(7) 老年福利(2081002) 4.83万元,较上年增加1.03万元,原因是失能老人数量增多;

(8)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2081107) 105.3万元,较上年增加10.8万元;

(9)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2081901) 240万元,较上年减少260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按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低保资金按照上年度可用财力的0.4%安排;

(10) 临时救助支出(2082001) 2万元,较上年增加1万元,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

(1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2082101)50万元,较上年减少3.7万元,原因是人数相对减少,根据实际工作需要;

(12)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2082501)5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13) 困难群众救助(2089999)146万元,上年未列支该项目预算,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该项目主要用于困难群众(低保、特困等人员)取暖费;

(1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10万元,上年未列支该项目预算,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业务需求,增加铁路伤残民兵补助。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43.89万元,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301)726万元,较上年减少7.34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调整;

(2)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58.13万元,较上年增加16.68万元,原因是人员变化及办公经费调整;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7.82万元,较上年减少5.46万元,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

(4) 项目支出841.93元,较上年减少164.69万元,主要是因为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项目支出减少。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1.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2.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和 2022 年，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无会议费，培训费预算。与去年保持一致，无增减。（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

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台，单价 20 万以上的设备（办公用房）一套，2022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截至 2021 年末固定资产共 107.51 万元，雁塔区社区服务中心经费和资产由区民政局统一管理。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绩效目标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资金 841.93 万元。其中主要包括异地离退休工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社区建设等工作，明确了工作目标、工作标准、项目内容等，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维护了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和稳

定（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58.13 万元，较上年增加 5.4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及办公经费调整。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财力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及其他费用。

（二）专项收入：是指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者经国务院授权由财政部批准，设置、征集和纳入预算管理、有专项用途的收入。

（三）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四）最低社会保障：是一种社会保障制度类型，国家对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当地政府公

告的最低生活标准的人口给予一定现金资助，以保证该家庭成员基本生活所需。

（五）临时救助：是指国家对遭遇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困难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者救助之后基本生活仍有困难的家庭或者个人给予的应急性、过渡性救助，是兜底保障的最后一道防线。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表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表4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5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6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7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8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9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表1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表1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是	不涉及
表1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4	2022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5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6	2022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不涉及

表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 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16438861.27	一、部门预算	16438861.27	一、部门预算	16438861.27	一、部门预算	16438861.27
1、财政拨款	16438861.2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8019561.27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260009.05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260009.05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5316.62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1316.62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235.6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0.00	5、对事业部门经常性补助	0.00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8419300.00	6、对事业部门资本性补助	0.00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0.00	7、对企业补助	0.00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38861.27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4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72653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43535.60
5、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0.00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部门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438861.27	本年支出合计	16438861.27	本年支出合计	16438861.27	本年支出合计	16438861.2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6438861.27	支出总计	16438861.27	支出总计	16438861.27	支出总计	16438861.27

表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 元

表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 元

表4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 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6438861.27	一、财政拨款	16438861.27	一、财政拨款	16438861.27	一、财政拨款	16438861.27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438861.2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8019561.27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260009.05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0.00	2、外交支出	0.00	(1)工资福利支出	7260009.05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5316.62
2、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1316.62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235.6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5、教育支出	0.00	(4)资本性支出	0.00	5、对事业部门经常性补助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8419300.00	6、对事业部门资本性补助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1)工资福利支出	0.00	7、对企业补助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38861.27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4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72653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43535.60
		10、卫生健康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部门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438861.27	本年支出合计	16438861.27	本年支出合计	16438861.27	本年支出合计	16438861.27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6438861.27	支出总计	16438861.27	支出总计	16438861.27	支出总计	16438861.27

表5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6438861.27	7438244.65	581316.62	8419300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38861.27	7438244.65	581316.62	84193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217561.27	7438244.65	581316.62	2198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4932994.72	4351678.1	581316.6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130566.55	3086566.55		1044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54000			1154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000			160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000			160000	
20810	社会福利	478300			478300	
2081001	儿童福利	430000			430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48300			483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053000			1053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53000			1053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400000			2400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400000			2400000	
20820	临时救助	20000			2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000			20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00000			500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00000			50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0000			50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0000			5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0000			156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0000			1560000	

表6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6438861.27	7438244.65	581316.62	8419300	**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60009.05	7260009.0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30786.4	1730786.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76900.16	1176900.16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33518	1433518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8760.68	678760.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03424	50342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51616	2516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32547.01	532547.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701596.8	70159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860	2508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5316.62		581316.62	1154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5000		225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1323.11		101323.11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20		16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95120		1951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2253.51		58253.51	1154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43535.6	178235.6		726530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12511.2	112511.2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885300			2885300	
30306	救济费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380000			438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5724.4	65724.4			

表7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 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8019561.27	7438244.65	581316.62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19561.27	7438244.65	581316.6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019561.27	7438244.65	581316.62	
2080201	行政运行	4932994.72	4351678.1	581316.6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086566.55	3086566.55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810	社会福利				
2081001	儿童福利				
2081002	老年福利				
2081004	殡葬				
2081006	养老服务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820	临时救助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表7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 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8019561.27	7438244.65	581316.62	**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表8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部门：元 备注
	合计			8019561.27	7438244.65	581316.62	**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60009.05	7260009.0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30786.4	1730786.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76900.16	1176900.16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33518	1433518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8760.68	678760.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03424	50342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51616	2516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32547.01	532547.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701596.8	70159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860	2508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1316.62		581316.62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5000		225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1323.11		101323.11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20		16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95120		1951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253.51		58253.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235.6	178235.6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12511.2	112511.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5724.4	65724.4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部门: 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部门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部门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部门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部门: 元

部门编码	部门(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8419300	
207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8419300	
207001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8419300	
	专用项目	8419300	
	其他履职经费	8419300	
	残疾人事业	1053000	残疾人两补和易肇事补贴
	城乡低保经费	2400000	城乡低保
	城乡特困经费	500000	城乡特困
	儿童福利	430000	儿童福利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044000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农村离任干部补贴)
	困难群众救助	1460000	困难群众救助
	老年福利	48300	老年福利
	临时救助	20000	临时救助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0000	退养及教育资助经费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540000	婚姻登记处2022年经费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14000	2022年部门项目预算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00	铁路建设伤残民兵生活救助
	异地离退休工资	160000	异地离退休人员工资、取暖降温费, 丧葬费。

表1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部门: 元

表1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表1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元

表14

2022年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4.4	
	其中: 财政拨款		104.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依据《关于转发区委组织部〈关于加强村党组织书记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雁办发〔2010〕58号)按月发放社区农村离任干部生活补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补助	253名干部
		质量指标	人员补助报送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人员补助发放进度	100%
		成本指标	农村离任干部生活补贴	104.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工作正常开展、社区干部队伍稳定	有效保障、有效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可持续保障、政策保障持续性	长效、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干部满意度	≥90%

项目名称		民政管理事务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5.4	
	其中: 财政拨款		115.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局里各项业务办公经费使用, 高效合规, 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婚登处54万元办公及人员经费；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5万元绘制新版地图和地名库维护；社区经费20万元；法律服务费2万元；城市居民家庭信息核对平台网络维护费11.44万元；社会救助经费3万；社会救助购买服务10万；社区治理10万	1、婚登处办公及人员经费；2、办公及人员经费3、用于买证和社会组织评估工作；4、法律顾问费；5、民政专项工作及信息网络平台；6、儿童工作
		质量指标	使用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民政管理事务	115.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局里各项业务办公经费使用, 高效合规, 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发展。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局里各项业务办公经费使用, 保障各项业务正常运转。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项目名称		异地离退休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	
	其中: 财政拨款		1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用于发放异地离退休职工退休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异地离退休职工退休费	4人
		质量指标	按月发放	1-12月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异地离退休职工退休费	1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可持续保障、政策保障持续性	长效、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项目名称		儿童福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	
	其中: 财政拨款		4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根据市民发【2019】258号文件要求, 按月发放到个人帐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生活补贴	孤儿21人及儿童主任、督导员补助
		质量指标	按月发放	1-12月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孤儿生活补贴	4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可持续保障、政策保障持续性	长效、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项目名称		老年福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3	
		其中: 财政拨款	4.8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根据市民发【2019】214号和市老龄办发【2019】213号文件采用政府购买服务形式, 不再发放现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困难失能老人护理服务补贴	19人
		质量指标	按月发放	1-12月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生活困难失能老人护理服务补贴	4.8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可持续保障、政策保障持续性	长效、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项目名称		残疾人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5.3	
		其中: 财政拨款	105.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根据市政办发【2016】66号和西综办发【2016】10号文件要求按月直接发至个人账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补贴	3617人
		质量指标	按月发放	1-12月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残疾人补贴	105.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可持续保障、政策保障持续性	长效、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项目名称		城乡低保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	
	其中: 财政拨款		24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照市民发【2018】252号文件要求为我区困难群众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补助	1491人
		质量指标	按月发放	1-12月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补助	2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可持续保障、政策保障持续性	长效、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项目名称		城乡特困供养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	
	其中: 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照市民发【2019】142号文件要求为我区特困人员发放供养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	35人
		质量指标	按月发放	1-12月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可持续保障、政策保障持续性	长效、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项目名称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	
	其中: 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根据市民发【2017】113号和市字【2014】38号文件要求按月拨付退养人员生活补贴, 按人发放教育资助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养	2人	
		教育资助	35人	
	质量指标	按月发放	1-12月	
		按标准发放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退养	2万	
		教育资助	3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可持续保障、政策保障持续性	长效、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	
	其中: 财政拨款		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根据市财函【2019】2687号文件要求, 为需要临时救助的困难群众提供救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同一事由最高可救助两次	年累计15000元/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	年累计15000元/人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可持续保障、政策保障持续性	长效、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6	
		其中: 财政拨款	14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市财函【2021】2532号, 保障困难人群生活, 保障困难救助工作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社会救助人数	≥1000人
		质量指标	救助政策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文件相关指标	救助工作经费5万元; 救助经费81万, 取暖经费6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可持续保障、政策保障持续性	长效、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项目名称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陕民发【2021】95号, 保障铁路建设伤残民兵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30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	467.2元/人/月; 三类伤残350.4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文件总指标	1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可持续保障、政策保障持续性	长效、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表15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人员基本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	801.96	801.96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农村离任干部生活补贴。	104.4	104.4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婚登处56.68万元办公及人员经费；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6.7万元绘制新版地图和地名库维护；社区经费89.8万元；法律服务费2万元；城市居民家庭信息核对平台网络维护费10.44万元。	115.4	115.4	
	异地离退休工资	用于发放异地离退休职工退休费。	16	16	
	儿童福利	散居孤儿、艾滋病儿童和高校孤儿生活补贴； 儿童福利保障	43	43	
	老年福利	生活困难失能老人护理服务补贴。	4.83	4.83	
	困难群众救助	社会救助	146	146	
	城乡特困供养	为我区城乡特困人员发放供养金。	50	50	
	城乡低保	为我区困难群众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	240	24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铁路建设伤残民兵生活补助	10	10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退养人员生活补贴，教育资助金。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残疾人补助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及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05.3	105.3	
	临时救助	为需要临时救助的困难群众提供救助。	2	2	
金额合计			1643.89	1643.89	
一级指标	目标1：以解决突出问题为抓手，强力推进社区便民服务体系建设。 目标2：以破解“养老难”为牵引，健全完善多层级养老服务体系。 目标3：以兜底保障为基础，不断深化城乡一体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目标4：以城乡基层治理为重点，着力构建民政专项社会治理体系。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基本支出	人员基本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53名农村两委离任干部。		
		民政管理事务	项目工作经费。		
		异地离退休工资	异地离退休4人。		
		儿童福利	孤儿21人。		
		老年福利	困难失能老人19人。		
		城乡特困供养	城市特困人员35人。		
		城乡低保	城乡低保户1491人。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退养人员2人，教育资助约35人。		
		临时救助	根据实际申请人数。		
质量指标	基本支出	残疾人补助	困难及重度残疾人3617人。		
		基本支出	100%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00%		
		民政管理事务	100%		
		异地离退休工资	1-12月		
		儿童福利	1-12月		
		老年福利	1-12月		
	城乡特困供养		1-12月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城乡低保	1-12月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12月
		困难群众救助	1-12月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12月
		临时救助	1-12月
		残疾人补助	1-12月
	时效指标	基本支出	及时率100%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及时率100%
		民政管理事务	及时率100%
		异地离退休工资	及时率100%
		儿童福利	及时率100%
		老年福利	及时率100%
		城乡特困供养	及时率100%
		临时救助	及时率100%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及时率100%
		困难群众救助	及时率100%
		城乡低保	及时率100%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及时率100%
		残疾人补助	及时率100%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人员及日常办公经费801.96万元。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04.4万元。
		民政管理事务	115.4万元。
		异地离退休工资	16万元。
		儿童福利	43万元。
		临时救助	2万元。
		老年福利	4.83万元。
		城乡特困供养	50万元。
		城乡低保	240万元。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万元。
		困难群众救助	146万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万
		残疾人补助	105.3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基本支出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民政管理事务	
		异地离退休工资	
		儿童福利	
		老年福利	
		城市特困供养	
		农村特困供养	
		城乡低保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残疾人补助	
		基本支出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有效保障
		民政管理事务	有效保障
		异地离退休工资	居民幸福指数100%
		儿童福利	居民幸福指数100%
		老年福利	居民幸福指数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城乡特困供养	居民幸福指数100%
		临时救助	居民幸福指数100%
		城乡低保	居民幸福指数100%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居民幸福指数100%
		残疾人补助	居民幸福指数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支出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民政管理事务	
		异地离退休工资	
		儿童福利	
		老年福利	
		城乡特困供养	
		临时救助	
		城乡低保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残疾人补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支出	长效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长效
		民政管理事务	有效保障
		异地离退休工资	长效
		儿童福利	长效
		老年福利	长效
		城乡特困供养	长效
		临时救助	长效
		城乡低保	长效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长效
		残疾人补助	长效

2022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1: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2:		
				